

舉目向山

【社會改造】

祈禱會

主題：像基督一樣去愛

序樂

宣召：詩篇133篇（現代中文譯本修訂版）

啟：弟兄姊妹和睦相處，

應：是多麼幸福，多麼快樂！

啟：這好比珍貴的香液，

應：從亞倫頭上流到鬚鬚，又流到他的衣襟。

啟：這好比黑門山的甘露，

應：降落在錫安的群山嶺。

齊：在那裡上主應許賜福——賜下永恆的生命。

讚美：新《聖詩》26首〈今既感謝上帝〉

祈禱：賜予我們生命，又使我們有永生盼望的上主，我們向祢獻上感恩。我們聚集在祢面前，是要聆聽祢話語的啟示，並向祢祈求。願祢與我們同在，聖靈光照我們，使我們了解

藉由祢僕人傳講的道，更求祢的聖靈引導我們的心思意念，使我們所想所求都合於祢的旨意。奉主耶穌的名，阿們。
讀經：以弗所書5章21～33節；約翰福音15章12～15節
信息：像基督一樣去愛
回應：新《聖詩》485首〈主助阮互相接納〉
公禱：新《聖詩》342首〈請來，主真光〉（祈禱前先吟唱1～2節，接著每次祈禱後，依序唱3～5節；最後以主禱文作結束祈禱；並於祝禱前，再唱1～2節）

1.為自己祈禱

創造宇宙，制定世界秩序的上主，祢使萬物有不同的性別，讓生命充滿多元面貌，並繁衍不息。我們的生命和性別也是由祢而來，為此我們感謝祢。然而在我們熟悉的兩性外，還有許多人擁有祢所賜予的獨特性別。主，求祢開啟我們的眼睛和心靈，使我們在面對與自己不同性別的人時，能先謙卑放下自我的偏見，學習彼此理解與接納，在互相認識和交流中，一同經驗生命的奧秘，更驚嘆祢奇妙的創造。

2.為因性別受苦的人祈禱

主啊！在我們的生活周遭，仍有人正因為自己的性別而受苦。有女性在家庭中受輕視，職場裡被不公平對待，甚至遭到性騷擾；而男性則被期待要剛強，以致情感受壓抑，有苦

卻難言。更有許多屬於性別弱勢的人們，因社會的偏見和歧視，他們無法勇敢地將真實的自己呈現在人前，必須掩飾自己的身分，扮演成一般人生活，卻無法享有和其他人一樣的權利。主，祢是滿有憐憫與公義的主，求祢施恩在所有因性別受苦的人身上，願祢的公義彰顯，除去那些因性別刻板印象的汙名造成的枷鎖，使每個人都能自在地活出祢所賜予不同性別的特質，以展現祢所造的美好生命。

3.為教會祈禱

主耶穌，祢是教會的頭，而我們都是肢體；祢使我們各不相同，各按其職，建造祢的教會。在我們當中，祢也讓我們有不同性別特質，使我們得以照著祢所給予的恩賜，彼此服事，合一共融。然而，有時我們卻常因著知識的缺乏及社會刻板印象，鄙視、定罪我們身邊屬於性少數的兄弟姊妹，甚至利用權勢，為了滿足自己的私慾，性騷擾、侵犯他人。

求祢赦免我們因無知而犯下的過犯，當有人因性別或性傾向受歧視，或被性暴力對待時，我們都能勇於挺身而出，為受苦的人抵禦這些壓迫和傷害，使我們的教會真的成為接納所有人的團契，也不再有人因為性別的緣故而受苦。

（請以〈主禱文〉作結束禱告）

祝禱：



以弗所書5章21～33節這個談及夫妻之道的段落，大概是婚禮中最常被選用的經文了。然而，對聖經的教導和勸勉，有人奉為金科玉律，卻也有人因其中滿載的父權思想感到困擾，尤其在當今強調性別平權的時代。

◆女性地位低落的文化傳統

但當我們回到新約寫作的初代教會背景，其實不難明白為何會有這種教導。傳統猶太文化下，女性地位低落，妻子被視為丈夫（夫家）的財產。按律法規定，妻子在丈夫過世後，若沒留下子嗣，不僅要再嫁丈夫的兄弟，為夫家留後（申命記25章5～6節）；若有生子，之後成為寡婦，女性甚至被視為兒子的財產。此外，律法中雖有寫道：「若有人娶了妻子後發現她有可恥行為而不喜歡她，寫了休書給她，叫她離開……」（申命記24章1節）。這裡的「可恥行為」卻存在極大模糊空間，以致一般來說，猶太人可以用任何理由休妻，但妻子卻不能主動與丈夫離婚。被休離的女性，也常因頓失依靠，不得不以乞食、甚至被迫成為妓女維生。

而在初代教會身處希臘羅馬文化之下，女性的地位也沒有比較好。依據當時社會理想觀念，一家之主需要同時具備丈夫、父親與主人的角色，而妻子則對應子女與奴僕，必須依附、服從丈夫。女性最大的責任就是結婚和傳宗接代，一旦女性成為妻子並生出兒子，便完

成社會對她的要求了。如此，離婚也同樣普遍，羅馬哲人辛尼卡甚至說過：「結婚是為了離婚，離婚是為了結婚。」可見在當時社會，婚姻宛如兒戲。

◆超越社會價值觀的信仰精神

即便保羅要求丈夫要愛妻子，但「作妻子的，你們要順服自己的丈夫，好像順服主。」（以弗所書5章22節）對保羅而言，丈夫不只是妻子的主人，甚至如同基督（救主）。不過，也因保羅以基督和教會來比喻丈夫與妻子的關係，所以他再強調：「作丈夫的，你們要愛自己的妻子，好像基督愛教會，為教會捨命一樣。」（25節）因著基督信仰的精神，保羅雖仍無法跳脫當時男尊女卑、男主女從的意識形態，但在要求妻子順服丈夫時，更強調丈夫要用基督自我犧牲的愛來愛妻子。如此要求和宣告，已超越當時社會價值觀而突破了。

然而，正如當代哲學家向我們揭示的，人與人之間必然存在著「權力關係」。所以，即便保羅要丈夫疼愛妻子，甚至像基督為教會捨命一樣，但丈夫畢竟不是基督，要妻子像順服基督一樣順服丈夫，仍是充滿男性威權的命令。那麼，耶穌怎麼說呢？

福音書中有一個患血崩的婦人求醫治的故事（馬可福音5章25～34節；馬太福音9章20～22節；路加福音8章43～48節）。當耶穌發覺擁擠的群眾中有人偷偷摸了他的衣角，我相信耶穌是知道誰做了這事。但耶穌仍然喚她現身，即使，會因此而干犯律法中的禁令（碰觸到經期中的女性；利未記15章19～27節），使自己成為不潔淨之人，我相信耶穌也願意與那婦人一同

承受，甚至一起對抗社會傳統加諸在她身上的汙名。耶穌以「犧牲的愛」，不只醫治了婦人多年不癒的血崩，更將她從律法意識形態的壓迫中解放出來。

「人為朋友犧牲自己的性命，人間的愛沒有比這更偉大的了。你們若遵守我的命令，就是我的朋友。我不再把你們當作僕人，因為僕人不知道主人所做的事。我把你們當作朋友，因為我已經把從我父親那裡所聽到的一切都告訴了你們。」（約翰福音15章13～15節）耶穌以「朋友」來定位祂和我們的關係，即使我們尊祂為主，祂卻不把我們當作僕人。耶穌主動翻轉了祂和我們之間的「權力關係」，自願降卑，不但平等地與我們同在，甚至犧牲自己的生命，使我們得以藉著祂的死，得著救恩。這才是基督耶穌真正「犧牲的愛」。

◆在基督的愛中得解放

保羅在他的時代限制下，藉由信仰的啟發，不只提出丈夫要愛妻子，像基督愛教會，為教會捨命，又要「好像愛自己的身體一樣；愛妻子就是愛自己。」（以弗所書5章28節）如此劃時代的教導，其實在這段經文一開頭，保羅早以「你們要彼此順服，因為你們是敬畏基督的。」（21節）立下前提——我們若是敬畏基督，當要彼此順服。我相信，這是聖靈的啟示，也是我們理解「夫妻之道」的關鍵。不是只有妻子要順服丈夫，而是夫妻都要彼此順服。唯有「愛的關係」，才能使人超越「權力關係」中的鬥爭，以「愛」為基礎的「彼此順服」，也才不會變成讓人受壓迫的藉口。

如今，我們對性別的認識已不再只有女、男兩性，許多在過往傳統觀念下被看作病態、不正常的人們，也漸漸掙脫那些社會強加在他們身上的汙名，勇敢認同自己與眾不同的性別，從社會的暗影中走出，爭取生命應有的權利。在耶穌與血崩婦人的故事中，我們看見，耶穌不但醫治因病受苦的身體，更自願與被社會歧視的人一同背負汙名，力抗傳統意識形態的壓迫，使上主所造的生命得著解放和拯救。

當耶穌稱我們為「朋友」，祂顛覆世上的權力結構，還為我們在十字架上捨身，正是以自己為模範，向我們啟示「犧牲的愛」的關係。這不僅是保羅教導的「夫妻之道」的基礎，更是人與人之間最根本的倫理。適逢總會所訂「性別公義主日」，在面對超越兩性的世界，願我們學習彼此理解、接納，並因基督的愛，學習與那性別異於我們的人同在，更為他們抵禦世人的偏見和傷害，一同活出上主賜予生命的美好。❖